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10,858.8354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851 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 10,858.8354 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0.0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54,294.1768 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 3,257.6506 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 30.00%。其中，中信证券华大九天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预计认购金额不超过 32,550.00 万元，且认购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 10.00%；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数量预计不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 5.00%（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其他战略投资者预计认购金额不超过 153,675.00 万元。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进行回拨。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6,080.9848 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 1,520.2000 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 1、网上路演时间：2022 年 7 月 18 日（T-1 日，周一）14:00-17:00；
- 2、网上路演网站：全景路演（<http://rs.p5w.net>）；
-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 和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n 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5 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盖章页）



发行人：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5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华大九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5日